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竞争性磋商公告

福建省“十四五”贸促事业发展规划服务类采购项目采购公告

2021年09月08日 15:50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福建省“十四五”贸促事业发展规划服务类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受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委托，福建康泰招标有限公司对[3500]FJKT[CS]2021006、福建省“十四五”贸促事业发展规划服务类采购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福建省“十四五”贸促事业发展规划服务类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zfcg.czt.fujian.gov.cn)免费申请账号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按项目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09-22 14: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500]FJKT[CS]2021006

项目名称：福建省“十四五”贸促事业发展规划服务类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0000元

包1：

合同包预算金额：80000元

磋商保证金：800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品目号	品目编码及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 位）	允许进口	简要需求 或要求	品目预算 （元）
-----	-----------	------	------------	------	-------------	-------------

品目号	品目编码及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允许进口	简要需求或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C060299-其他会展服务	其他会展服务	1(项)	否	1、规划编制应体现中国贸促会“十四五”贸促事业发展规划的有关精神。 2、规划编制应体现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十四五”规划的有关精神。 3、规划编制应体现福建省“十四五”商务发展专项规划的有关精神。 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8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合同义务履行完毕。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1

(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三、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不适用于本项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按本磋商文件规定执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按本磋商文件规定执行。(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根据财库〔2017〕141号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信用记录,(1)按照下列规定执行:(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供应商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针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可自主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该证明材料的不视为响应文件无效。(2)查询结果的审查:①由磋商小组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信用记录(以下简称:“磋商小组的查询结果”)。②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与磋商小组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磋商小组的查询结果为准。③因上述网站原因导致磋商小组无法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磋商小组应将通过上述网站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时的原始页面打印后随磋商文件一并存档),视为查询结果未存在供应商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④查询结果存在供应商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3)若此项规定与磋商文件其他部分有矛盾的,以此项规定为准。

四、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09-08 15:50至2021-09-15 23:59(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1:59:59,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磋商文件随同本项目磋商公告一并发布;供应商应先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zfcg.czt.fujian.gov.cn)免费注册账号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按项目下载磋商文件(请根据项目所在地,登录对应的(省本级/市级/区县))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操作),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09-22 14:30(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69号中闽天鹭大厦第十三层02A单元

六、开启

时间:2021-09-22 14:30(北京时间)

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69号中闽天鹭大厦第十三层02A单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

地 址：福州市华林路139号屏东大厦11-13层

联系方式：136095347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福建康泰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69号中闽天鹭大厦第十三层02A单元

联系方式：0591—8780350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东英、林少明

电 话：0591—87803505

网址：zfcg.czt.fujian.gov.cn

开户名：福建康泰招标有限公司

福建康泰招标有限公司

2021-09-08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